

甘谷县大像山镇卫生院十里铺分院文件

谷像十卫报〔2024〕53 号

签报人：尚军印

甘谷县大像山镇卫生院十里铺分院 关于购置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、全自动荧光免疫分析仪的报告

甘谷县卫生健康局：

随着医疗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公共卫生需求的日益增长，我院现有的医疗设备已逐渐无法满足当前的检测需求。我院现有的设备在检测效率、精度和检测项目方面存在较大的局

限性。为了提高医疗服务质量，满足患者的检测需求，我院特申请购置一台全自动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（带全自动进样功能和 CRP 功能，含电脑、打印机），经预算，约需资金 200000.00 元（大写：贰拾万元整）；购置一台全自动荧光免疫分析仪，经预算，约需资金 60000.00 元（大写：陆万元整）；合计约需资金 260000.00 元（大写：贰拾陆万元整）。经支委会研究决定，同意购置以上设备，该资金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、医疗收入、基药补助资金中支付。请卫健局批准。

特此报告！

甘谷县大像山镇卫生院十里铺分院

2024 年 9 月 12 日



甘谷县大像山镇卫生院十里铺分院

2024 年 9 月 12 日印

共印 2 份

甘谷县卫生健康局

甘谷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下属医疗卫生单位上报请示报告的 批 复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 2024 年 9 月 23 日县卫生健康局党组第 22 次（扩大）会议讨论研究决定，原则同意甘谷县中医医院《关于对部分固定资产进行处置的报告》（谷中医报〔2024〕56 号）、《关于对部分医疗设备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进行处置的报告》（谷中医报〔2024〕57 号）请示报告，大像山镇卫生院《关于采购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智能化信息系统（国家 APP/E+卫健通）和配套硬件设备的报告》（谷像卫报〔2024〕66 号）、《关于采购工作服的报告》（谷像卫报〔2024〕86 号）、《关于采购印刷用品的报告》（谷像卫报〔2024〕87 号）的请示报告，新兴镇中心卫生院《关于申请购置医疗设备的报告》（谷新卫报〔2024〕74 号）、《关于购买办公用品、办公耗材的报告》（谷新卫报〔2024〕75 号）、《关于制作宣传资料、宣传品、印刷品的报告》（谷新卫报〔2024〕76 号）请示报告，磐安镇中心卫生院《关于增加供氧设施的报告》（磐卫报〔2024〕57 号）、《关于村卫生室新建公卫宣传栏的报告》（磐

报告》(谷八卫报〔2024〕68号)的请示报告,大石镇卫生院《关于报废部分国有资产的申请报告》(谷石卫报〔2024〕66号)的请示报告,大庄镇卫生院《关于申请固定资产处置的报告》(谷大卫报〔2024〕100号)、《关于公卫科购买办公桌椅的报告》(谷大卫报〔2024〕101号)、《关于采购广告印刷、办公用品、A4纸的报告》(谷大卫报〔2024〕102号)、《关于采购病床三件套和枕芯、被褥的报告》(谷大卫报〔2024〕103号)、《关于购买打印机硒鼓、电脑维修及耗材的报告》(谷大卫报〔2024〕104号)、《关于院内零星维修追加预算的报告》(谷大卫报〔2024〕105号)、《关于印刷居民健康档案、采购制作公共卫生宣传品的报告》(谷大卫报〔2024〕106号)、《关于救护车保养、更换三元催化、离合器三件套等的报告》(谷大卫报〔2024〕107号)的请示报告,古坡镇卫生院《关于申请购买取暖用煤的报告》(古卫报〔2024〕56号)、《关于申请购买血常规机、印制居民健康档案等的报告》(古卫报〔2024〕57号)的请示报告,西坪镇卫生院《关于冬季采购块煤的报告》(谷西卫报〔2024〕84号)的请示报告,大像山镇卫生院十里铺分院《关于购置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、全自动荧光免疫分析仪的报告》(谷像十卫报〔2024〕53号)、《关于购置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的报告》(谷像十卫报〔2024〕54号)的请示报告,新兴镇中心卫生院渭阳分院《关于申请对救护车等固定资产报损处置的报告》(新渭卫报〔2024〕51号)、《关于申请对蔡家村闲置土地房屋无偿划拨的请示报告》(新渭

卫报〔2024〕52号）、《关于申请购买取暖煤的报告》（新渭卫报〔2024〕53号）、《关于申请预存电费和网费的报告》（新渭卫报〔2024〕51号）的请示报告。

请各单位按照甘谷县财政局下发的《关于县级行政事业单位2022年办公自动化设备、电器、耗材协议供货服务商政府采购有关事宜的通知》（谷财发〔2021〕463号）、《关于2021-2022年度县级行政事业单位定点维修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谷财发〔2021〕537号）、《关于县级行政事业单位2022年办公家具协议供货服务商政府采购有关事宜的通知》（谷财发〔2021〕538号）、《关于2021-2022年度县级行政事业单位定点印刷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谷财发〔2021〕539号）和县卫健局下发的《中共甘谷县卫生健康局党组工作规则》（谷卫健党组发〔2023〕8号）、《甘谷县卫生健康局工作规则》（谷卫健发〔2023〕82号）文件精神执行，严格落实采购要求，遵照采购流程，加强资金管理和后续监管。

特此批复。

